

國立岡山農工職業學校室內空間設計科

電氣燃燒爐標準作業程序

設備名稱：電氣燃燒爐

防護器具：防熱手套

工作步驟：

1.工作前：

- (1)、檢查電氣及機械設備是否正常。
- (2)、開啟分電箱及機具電源開關。

2.工作中：

- (1)、開機時溫度錶會先閃爍顯示，需等溫度錶穩定不閃爍後，才開始操作。
- (2)、PV 值顯示爐內溫度、SV 值顯示 0(未執行待機中)。
- (3)、按 SET 鍵三下到達 PTN(組別代號)1 或 2。
- (4)、設定溫度至所需溫度。

3.工作後：

- (1)、關閉機具及分電箱電源開關
- (2)、使用後機具及周邊需清潔乾淨並將器具歸定位。
- (3)、待爐內溫度下降至 50°C 以下方可取出物品。

事故處理：

- (1)、立即關閉機器設備電源。
- (2)、有人受傷立即報告任課老師（主任）或技士，並將人員送醫治療。

此機械需老師指導方可使用